

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

一、用人单位基本信息

用人单位名称	中山武藏涂料有限公司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91442000712319124A
检测报告编号	GDKHJC20260061	检测任务编号	KH20260050
所属行业	涂料制造	企业规模	/
联系人姓名	刘锦婵	联系电话	/
用人单位地址	广东省中山市东区街道火炬开发区建业西路6号		

二、技术服务项目组人员名单

技术服务机构	广东康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项目负责人	肖竞导
项目组成员	肖竞导、杜迪杰

三、现场调查、现场采样、现场检测的专业技术人员名单、时间，用人单位陪同人

工作环节	时间	参与人员名单	用人单位陪同人
现场调查	2026-04-16	肖竞导、杜迪杰	刘锦婵
现场采样	2026-06-02	肖竞导、杜迪杰	刘锦婵
	2026-06-03	肖竞导、杜迪杰	刘锦婵
	2026-06-04	肖竞导、杜迪杰	刘锦婵
	2026-06-05	肖竞导、杜迪杰	刘锦婵
	2026-06-05	肖竞导、杜迪杰	刘锦婵
现场测量	2026-06-02	肖竞导、杜迪杰	刘锦婵
	2026-06-03	肖竞导、杜迪杰	刘锦婵
	2026-06-04	肖竞导、杜迪杰	刘锦婵
	2026-06-05	肖竞导、杜迪杰	刘锦婵

四、现场调查、现场采样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

现场调查相片	 杜迪杰、肖竞导、刘锦婵
--------	---

	 杜迪杰、肖竞导、刘锦婵
现场采样相片	职业卫生现场测量、采样拍照/摄影记录 声明 广东康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 <u>中山市武霞涂料有限公司</u> 委托，于 2026 年 <u>1</u> 月 <u>26</u> 日至 2026 年 <u>6</u> 月 <u>5</u> 日对贵公司开展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现场测量/采样工作。 根据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工作规范》（原安监总厅安健〔2014〕39号）以下条款： 第十二条：（四）在被服务单位显著标志物位置前拍照（摄影）留证并归档保存； 第十五条：（八）在现场采样点进行拍照或摄影留证”。 根据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检测工作规范》（安监总厅安健〔2016〕9号）以下条款： 第七条：（六）在用人单位显著标志物位置前拍照（摄影）留证并归档保存” 第十条：（十）除涉及国家机密、商业机密、技术机密及特殊要求的项目外，技术服务机构应当对现场采样情况进行拍照（摄影）留证。因故不能拍照（摄影）留证的，需用人单位书面确认。 根据以上工作规范要求，需对采样现场进行拍照（摄影）取证。本次委托检测范围内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技术秘密及特殊要求需保密的部分或全部工序不允许拍照（摄影），为保护贵公司的利益，同时避免后续工作过程中因服务方未能按照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工作规范》、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检测工作规范》要求开展工作引起的不良影响；特此声明，需贵公司进行签字或盖章确认。 本次保密内容为：☒全部工序不允许拍照 ☐部分工序不允许拍照 ☐工艺流程保密 不允许拍照工序包括：_____ 不够填写，请 附页）_____ 委托方代表签字或盖章：<u>刘锦婵</u> 杜迪杰、肖竞导、刘锦婵

	 杜迪杰、肖竞导、刘锦婵
现场测量相片	职业卫生现场测量、采样拍照/摄影记录 声明 广东康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受 <u>中山市武盛涂料有限公司</u> 委托，于 2026 年 <u>1</u> 月 <u>26</u> 日至 2026 年 <u>6</u> 月 <u>5</u> 日对贵公司开展场所职业卫生现场测量/采样工作。 根据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工作规范》（原安监总厅安健〔2014〕39号）以下条款： 第十二条：（四）在被服务单位显著标志物位置前拍照（摄影）留证并归档保存； 第十五条：（八）在现场采样点进行拍照或摄影留证”。 根据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检测工作规范》（安监总厅安健〔2016〕9号）以下条款： 第七条：（六）在用人单位显著标志物位置前拍照（摄影）留证并归档保存” 第十条：（十）除涉及国家机密、商业机密、技术机密及特殊要求的项目外，技术服务机构应当对现场采样情况进行拍照（摄影）留证。因故不能拍照（摄影）留证的，需用人单位书面确认。 根据以上工作规范要求，需对采样现场进行拍照（摄影）取证。本次委托检测范围内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技术秘密及特殊要求需保密的部分或全部工序不允许拍照（摄影），为保护贵公司的利益，同时避免后续工作过程中因服务方未能按照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工作规范》、《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检测工作规范》要求开展工作引起的不良影响；特此声明，需贵公司进行签字或盖章确认。 本次保密内容为：☒全部工序不允许拍照 ☐部分工序不允许拍照 ☐工艺流程保密 不允许拍照工序包括：_____ 不够填写，请 附页）_____ 委托方代表签字或盖章：_____  杜迪杰、肖竞导、刘锦婵